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Han Bio-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華瀚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7)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全年業績

華瀚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上一年度的比較數額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4	1,312,127	1,157,263
銷售成本		(456,269)	(316,936)
毛利		855,858	840,327
其他收入	5	13,510	7,3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65,318)	(419,007)
行政開支		(84,564)	(71,78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款項		(52,374)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58,70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9,975
部份出售及視作部份出售 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6	257,053	14,48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27,707	30,07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收益		–	5,534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7	125,335	–
融資成本	8	(2,958)	(2,475)
除稅前溢利		774,249	355,825
稅項	9	(79,278)	(73,478)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694,971	282,347
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10	–	192,944
本年度溢利	11	694,971	475,291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57,228	274,885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166,953
		<u>657,228</u>	<u>441,838</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7,743	7,462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25,991
		<u>37,743</u>	<u>33,453</u>
		<u>694,971</u>	<u>475,291</u>
每股盈利（港仙）	1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u>27.30</u>	<u>18.96</u>
攤薄		<u>27.29</u>	<u>18.6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u>27.30</u>	<u>11.80</u>
攤薄		<u>27.29</u>	<u>11.60</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u>694,971</u>	<u>475,291</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2,999	81,665
樓宇重新估值收益	13,577	10,158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1,558	9,547
樓宇重新估值產生之遞延稅項	(2,828)	(2,170)
於部份及視作部份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時解除儲備	<u>(8,764)</u>	<u>—</u>
本年度之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稅項	<u>56,542</u>	<u>99,200</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751,513</u></u>	<u><u>574,491</u></u>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711,772	531,288
非控股權益	<u>39,741</u>	<u>43,203</u>
	<u><u>751,513</u></u>	<u><u>574,491</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2,281	300,010
預付租賃款項		29,707	29,992
無形資產		192,711	225,008
遞延開支		97,051	59,426
可供出售投資		270,451	–
商譽		110,273	110,27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9,059	314,508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按金		436,265	197,205
遞延稅項資產		4,816	235
		<u>1,642,614</u>	<u>1,236,657</u>
流動資產			
存貨		42,543	28,16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442,723	567,73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74,552	363,629
可收回稅項		6,634	6,3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5,315	1,456,597
		<u>2,761,767</u>	<u>2,422,45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5	41,639	32,24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4,463	129,096
融資租賃承擔		83	201
銀行借貸		31,650	32,347
應付稅項		54,768	49,314
		<u>232,603</u>	<u>243,207</u>
流動資產淨值		<u>2,529,164</u>	<u>2,179,24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71,778</u>	<u>3,415,901</u>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1,033	197,433
儲備	<u>3,665,434</u>	<u>2,985,18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906,467	3,182,618
非控股權益	<u>183,203</u>	<u>143,462</u>
權益總額	<u>4,089,670</u>	<u>3,326,080</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120	674
遞延稅項負債	59,992	62,693
遞延收入	<u>21,996</u>	<u>26,454</u>
	<u>82,108</u>	<u>89,821</u>
	<u>4,171,778</u>	<u>3,415,90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華瀚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4樓3405室。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止期間，本公司之管理層已考慮將港元作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公司完成分拆一間於使用港元的主要經濟環境經營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美即控股有限公司（「美即控股」）及其附屬公司。於該分拆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已由港元變更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乃於香港上市，故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而本公司之大部分附屬公司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並以人民幣作為彼等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從事醫藥產品的研發、銷售、分銷及製造。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下列新增及經修訂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採納上述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修訂本（作為二零一零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釐清實體可選擇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按項目披露其他全面收入分析。於本年度，就各權益部份而言，本集團已選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該分析。該等修訂本已追溯應用，故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之披露事項已予修改，以反映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轉讓金融資產修訂本

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尚未訂立涉及轉讓金融資產之交易。然而，倘本集團於將來訂立任何類別之轉讓金融資產，有關該等轉讓之披露或會受到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以及金融工具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過渡指引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³

- ¹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釐清與抵銷規定有關之現有應用問題。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釐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與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下之金融工具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抵押品過賬規定）有關之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之中期期間必須作出經修訂抵銷披露。有關披露亦應就所有比較期間追溯作出。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方會生效，且須作追溯應用。

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尚未訂立涉及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然而，倘本集團於將來訂立任何類別之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有關該等抵銷之披露或會受到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入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及取消確認之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而言，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付款之債務投資，於其後會計期末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報告期末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允價值之其後變動，僅股息收入通常於損益確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之最重大影響與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信貸風險變動導致該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之呈列有關。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該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導致之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全數金額於損益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於將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已呈報金額構成重大影響。然而，在完成詳細檢討前提供該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有關綜合入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增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有關綜合入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五項準則組合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此等五項準則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內有關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以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含控制權之新定義，其中包括三個元素：(a)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b)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所得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詳細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以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企業之非貨幣性投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處理由兩名或以上人士共同控制之合營安排之分類方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歸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具體視乎各方於該等安排下之權利及責任而釐定。相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安排分為三個類別：共同控制個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業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企業須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實體可採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

此等五項準則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容許提早採用，惟須同時提前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此等五項準則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應用此等五項準則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將導致目前按比例入賬之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之會計處理出現變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該等共同控制實體將分類為合營公司或合資公司，其取決於共同安排政策之權利及責任。然而，董事尚未對應用此等準則進行詳盡分析，故尚未量化影響程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公允價值計量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允價值，確立計量公允價值之框架及有關公允價值計量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寬廣；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之規定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述金融工具之三個公允價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披露資料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加以擴展，以涵蓋其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而應用該新準則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數額，且令其須披露更為全面之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的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益部份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於滿足特定條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此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分類乃基於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報告之資料而作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於中國製造及銷售中西醫藥產品（主要包括婦科藥品、生物醫藥及生物技術產品）。

分類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僅為單一產品種類，即醫藥產品。因此，概無呈列進一步分類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之市場及生產於中國進行及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均在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類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相應年度之客戶收入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總額10%以上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u>601,040</u>	<u>212,587</u>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年度於製造及買賣醫藥產品所收及應收之金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724,465	1,157,263
減：回扣	<u>(412,338)</u>	<u>-</u>
	<u>1,312,127</u>	<u>1,157,263</u>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8,575	5,826
確認分銷權之遞延收入	4,898	1,566
政府資助 (附註)	37	—
	<u>13,510</u>	<u>7,392</u>

附註： 本年度確認之政府補助金額為就本集團若干研發項目而收取。本集團已符合相關補助標準，因而本集團即時於本年度確認政府補助為其他收入。

6. 部份出售及視為部份出售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450,852,000港元出售美即控股合共150,284,000股股份。於完成出售美即控股150,284,000股股份後，本集團於美即控股之權益減少至約9.998%。由於本集團於美即控股董事會之九個董事席位中佔有兩個席位，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仍對美即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於美即控股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後，本集團於美即控股之權益由9.998%進一步攤薄至9.928%。

部份出售及視為部份出售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約257,053,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7. 視為出售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之兩名提名董事已遞交辭任書，辭任美即集團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於本公司之提名董事辭任後，本集團不再對美即控股有重大影響力。緊隨提名董事辭任後，本集團於美即控股之剩餘權益（以公允價值約270,451,000港元計量）獲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收益約125,335,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確認。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借貸	2,897	2,419
— 融資租賃支出	61	56
	<u>2,958</u>	<u>2,475</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借貸成本資本化。

9. 稅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90,371	77,392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31	317
	<u>90,502</u>	<u>77,709</u>
遞延稅項	<u>(11,224)</u>	<u>(4,231)</u>
	<u>79,278</u>	<u>73,478</u>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一間附屬公司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德昌祥」）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有權享有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計三年之優惠稅率15%。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德昌祥成功重續作為高新技術企業之地位，因此有權再享有三年之優惠稅率15%。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法例及法規，一間外國投資附屬公司桂林華諾威基因藥業有限公司（「華諾威」）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有權享有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計三年之優惠稅率15%。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的一間中外合作附屬公司貴州泛特爾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貴州泛特爾」）獲免兩年所得稅，隨後三年減半，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10. 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完成透過其非全資附屬公司美即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美即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獨立上市而分拆其面膜及護膚產品業務，有關詳情載於美即控股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之招股章程。於美即集團上市後，本集團於美即控股之權益由36.4%攤薄至25.94%，及根據取消一致投票承諾，於美即集團之投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分析如下：

	自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期內面膜及護膚產品業務之溢利	40,867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152,077</u>
	<u><u>192,944</u></u>

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止期間，作為終止經營業務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面膜及護膚產品業務之業績如下：

	自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止期間 千港元
營業額	187,125
銷售成本	<u>(38,608)</u>
毛利	148,517
其他收入	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2,254)
行政開支	(9,616)
撥回股份獎勵開支	7,92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收益	<u>5,100</u>
除稅前溢利	49,690
稅項	<u>(8,823)</u>
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u><u>40,867</u></u>

自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期內溢利歸屬於：

美即控股之擁有人	41,086
非控股權益	(219)

40,867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39,141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17,081
融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20,729)

現金流入淨額	<u>135,493</u>
--------	----------------

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包括以下各項：

自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350
已售存貨成本	38,60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6,230
撥回股份獎勵開支(附註)	(7,921)
經營租賃項下有關土地及樓宇的最低租賃付款	444
匯兌收益淨額	(10)
銀行利息收入	(1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收益	(5,100)

附註： 該金額指因先前根據美即控股之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若干管理層股東之美即控股股份未獲接納而撥回之股份獎勵開支超額撥備。

11.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攤銷無形資產	33,823	36,498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	768	1,441
核數師酬金	2,000	2,000
已售存貨成本*	463,250	316,93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津貼及實物利益	37,912	29,03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款項	52,374	—
—退休計劃供款	4,658	3,597
	94,944	32,6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129	18,135
已確認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包括行政開支)	3,633	2,490
已確認之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包括行政開支)	210	1,2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1,090
經營租賃項下有關土地及樓宇的最低租賃付款	2,662	2,135
已確認為開支之研發成本	3,324	1,521
匯兌虧損淨額	418	2,188

*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及折舊有關之約36,62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951,000港元)，該等金額亦包括於上文分開披露之各自之總金額。

12.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		
每股3.4港仙（二零一一年：3.4港仙）	81,951	68,293
擬派特別股息：		
每股5港仙（二零一一年：無）	<u>120,517</u>	<u>—</u>
	<u>202,468</u>	<u>68,293</u>

二零一二年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本公司董事已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4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5港仙。

此外，本公司董事進一步建議按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之基準向股東進行紅股發行。

二零一二年之末期及特別股息以及紅股發行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二零一一年之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發現金末期股息每股3.4港仙及按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之基準進行紅股發行。末期股息為數68,293,000港元及紅股發行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13.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657,228</u>	<u>441,838</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07,241	2,330,446
購股權的具攤薄影響普通股的影響	<u>804</u>	<u>39,716</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08,045</u>	<u>2,370,162</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兩個年度之普通股數目已就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紅股發行而調整。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盈利數字計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657,228	441,838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166,953)
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u>657,228</u>	<u>274,885</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之分母與上文所詳述者一致。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終止經營業務溢利166,953,000港元及上述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詳述的分母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7.16港仙，而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為每股7.04港仙。

14.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447,551	567,361
應收票據	3,420	4,918
減：減值虧損撥備	<u>(8,248)</u>	<u>(4,549)</u>
	<u>442,723</u>	<u>567,730</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本集團一般給予長期合作且具良好過往付款記錄的若干客戶最多為18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已確認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減值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90日內	342,428	247,032
91日至180日	65,500	236,846
181日至365日	31,559	83,472
超過365日	<u>3,236</u>	<u>380</u>
	<u>442,723</u>	<u>567,730</u>

於釐定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債務人自信貸初步授出日期起之信貸狀況是否已發生不利變動，董事相信，並無規定進一步信貸撥備超逾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就累計減值虧損計提之撥備。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	4,549	1,905
匯兌調整	66	154
本年度確認	<u>3,633</u>	<u>2,490</u>
於六月三十日	<u>8,248</u>	<u>4,549</u>

個別已減值應收賬款餘額總數8,24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549,000港元）已包括在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虧損撥備內。個別已減值應收賬款乃根據其客戶諸如財政困難或拖欠付款之信貸記錄以及現有市況而予以確認。因此，特別減值虧損乃予以確認。

並無被個別或共同認為出現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407,928	483,878
逾期惟並未減值：		
181日至365日	31,559	83,472
超過365日	3,236	380
	<u>442,723</u>	<u>567,730</u>

本集團未逾期亦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大量並無近期拖欠付款記錄之不同類型客戶之欠款有關。根據以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15.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90日內	33,466	24,997
91日至180日	3,399	2,043
181日至365日	1,505	2,180
超過365日	3,269	3,029
	<u>41,639</u>	<u>32,249</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90日至180日之間。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於有關信貸期內支付所有應付賬款。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以總代價約290,000,000港元悉數出售其可供出售投資。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建議按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之基準向股東進行紅股發行。紅股在所有方面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以婦科藥品為主的傳統中藥、生物製藥和技術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業務。本集團於本年度憑藉中國內地廣闊而發展迅速的醫藥市場，利用過往已形成的產品、技術、市場、人才、管理等內部經營資源，繼續擴大市場份額，為股東創造更大回報。

市場回顧

於本年度內，中國醫藥行業繼續保持高增長。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2011年，中國醫藥製造業實現銷售收入14,522億元，同比增長29.37%，增速處於歷史較高位；實現利潤1,494億元，同比增長23.50%；2012年上半年，中國醫藥製造業實現銷售收入7,76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9%，實現利潤77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7%。中國醫藥市場持續擴容的驅動力在於：一是人口老齡化進程加快，心血管、癌症、糖尿病、神經系統病變等以老年人為主體的疾病已經佔據發病率及相關治療費用的前列；二是國家醫保體系覆蓋面漸趨完整，已逾13億人口，醫保費用也有所上升，如對城鎮居民醫療保險和新農村合作醫療政府補貼部分的增加，對大病報銷比例的增加；三是政府對公共衛生醫療投入加大，城市社區醫院、縣級醫院特別是鄉鎮衛生院發展迅速，醫療條件大幅度改善；四是城鎮居民的健康需求不斷提升而支付能力增強。

於本年度內，中國醫藥行業展現出一些新的特點：受國家「限抗令」的實施影響，化學藥原料及製劑的生產規模和銷售出現較大下滑，中藥飲片及成藥發展較快，市場佔有率已接近30%；產品、技術創新成為越來越多藥企的投入重點和發展方向；在中國發生的毒膠囊事件使社會大眾對藥品質量和用藥安全的關注度增強，藥品監管部門對此的監管力度大幅加強及監管標準大幅提升，監管範圍基本覆蓋藥品生產的所有環節；《2010版國家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已開始實施，新版GMP認證的時限要求和固定資產投資加大，促使藥品生產行業資源整合速度加快；國有企業規模迅速膨脹；外企加入使兼併重組加劇；長期束縛藥企發展的某些政策有所鬆動。

中國是世界上最大的抗生素使用國，濫用抗生素會對國民身體素質造成嚴重影響，「限抗令」的出台，對以化學藥原料及製劑產業打擊很大，客觀上為中藥的發展騰出了空間，加上政策支持，中藥產業在本年度內增長最為迅猛。由於仿製藥市場競爭激烈，毛利下滑，已有更多的中國藥企在新藥和新技术領域加大投資，期望以此增強公司未來競爭能力，獲得市場優勝。涵蓋歐美及世界衛生組織GMP基本要求的國家新版GMP認證標準在2011年推出後，對藥品生產和質量控制提出更高的要求，在短期內因需大幅度增加技術改造投資將對中小藥企造成一定衝擊，但長期看有利於提升醫藥行業的集中度、推動醫藥產業升級和製劑的現代化、國際化。在政府支持和優勢資源條件下，通過多輪兼併重組，數個國有醫藥企業已成為中國醫藥行業的「巨無霸」，市場號召力、影響力大增。外資企業也在中國醫藥市場攻城掠地，謀求更大市場份額的企圖十分明確。

於本年度內，「中國醫藥工業十二五規劃」已出台，其核心內容是促進醫藥工業轉型升級和快速發展，加快藥品創新（特別是生物技術藥物）的速度，其中，神經退行性疾病藥物、基因工程蛋白質及多肽藥物、基因治療藥物和幹細胞治療產品列入重點發展領域的第一項；同時，提升藥品質量安全水平，強化企業質量主體責任，推動企業完善質量管理體系。其它方面，中國「新醫改」繼續全面推進，基本藥物制度全面鋪開，公立醫院改革有序進行。毋庸置疑，中國醫藥市場的大時代已經到來，那些具有超強的發展願景、緊貼市場的發展戰略、獨特的產品和領先的技術、植根於全國藥品銷售終端的營銷網絡、有超強執行力的企業最終將獲得市場優勝，會成為由中國本土起步、壯大，然後走向世界參與國際競爭的大藥企。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內，在國內「新醫改」政策逐步實施、監管力度加強、醫藥市場競爭進一步白熱化的背景下，本集團採取積極應對措施，使集團業績保持持續快速增長。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圍繞既定的發展戰略，逐步形成以獨家醫保目錄（「醫保目錄」）品種帶動處方藥銷售、獨家品牌品種帶動非處方藥銷售的新模式，在保持以婦科藥品為主的傳統中藥的穩步增長外，大力發展生物製藥與技術，已形成支撐集團未來發展的新架構。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循GMP生產標準和流程，注重產品質量，確保產品品質。另外，本集團於科學化的預算支出，嚴控採購及生產成本，提升營運管理服務水平的能力有助實現業務規模的擴張，銷售收入、利潤大幅度增長，為集團進一步持續、健康、快速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財政表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312,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1,157,300,000港元），而總銷售收入（於扣除回扣前）約為1,724,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1,157,300,000港元），於總銷售收入（於扣除回扣前）中，約1,099,300,000港元源自以婦科藥品為主的傳統中藥產品，並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1%。於本年度內，生物藥品錄得約423,300,000港元的銷售額（於扣除回扣前），並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2%。本集團於本年度約201,900,000港元之營業額乃源自貿易業務。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657,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8.75%。

市場表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在處方藥方面，以「芪膠升白膠囊」、「止漱化痰丸」、「易孚」、「易貝」四個醫保目錄獨家品種為核心產品，工作重心放在臨床學術帶動、專家指導、醫生合理用藥上，形成醫院認同、醫生認可、患者放心使用的良好勢頭，進一步強化獨家醫保目錄品種持續增量並帶動其它品種上量的增長模式。於本年度內，「芪膠升白膠囊」及「止漱化痰丸」銷售收入分別為約243,300,000港元及57,800,000港元，比上年同期增長率分別為約124%及51%；「易孚」及「易貝」於本年度的總銷售收入（於扣除回扣前）約為404,600,000港元，並較去年同期錄得增加約39%；在非處方藥方面，以「婦科再造丸」（含膠囊）為核心產品，工作重心放在渠道及營銷團隊建設上，同時，發掘該產品獨特的作用機理和療效，發揮品牌推廣效應，積極擴大品牌知名度和產品銷售。在本年度內，「婦科再造丸」（含膠囊）銷售收入約324,500,000港元，比上年同期增長約55%，已排入國內婦科調理類產品銷量前四位。

研究與開發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圍繞人胎盤和臍帶血等基礎原料展開研發工作，旨在形成這些領域內的國際領先、完整、高端的產品和技術鏈。集團旗下的「貴州省幹細胞與組織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通過與中國科學院的合作，取得「人神經生長因子注射劑」在大生產環境下工藝優化等多項指標的突破，繼續參與貴州省的「間充質幹細胞項目」研究，並同中國科學院、深圳市北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科生物」）緊密合作，共同研發生物工程蛋白藥物及多肽產品、基因治療藥物、幹細胞治療產品等。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共獲得中國國家專利13項。

生產設施建設及成本控制

於本年度內，生產設施建設方面：泛特爾「人神經生長因子注射劑」項目已完成國家GMP認證前所有工作，正等待中國食品藥品檢定院的正式報告。「幹細胞重點研究實驗室」、「臍帶血庫」項目廠房已封頂，設備已陸續到位。「人胎盤血白蛋白」項目（與北京生物製品所合作）廠房已封頂，設備已預訂。集團辦公與檢測大樓已建成。集團以極優惠政策獲得貴陽高新區沙文生態園區約521畝工業用地，一期工程（華瀚集團沙文生態園區藥品生產基地項目）已開工。

成本控制方面：發掘潛力，精耕細作，盡全力控制不斷上漲的生產成本。本年度內，集團繼續採取下列策略：大宗中藥材實行年度採購計劃，一次確定總採購量和單價，對重要採購合同實行預付款制；大宗貨物採購一律實行招標；在預算管理中，核定各部門和子公司人力資源成本並重點考核；完善車輛管理制度，單車費用預算化。這些舉措有效減輕了成本上升對集團的壓力。

投資與合作

於本年度內，集團出售所持美即控股國際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5%，獲得總現金流入約450,900,000港元。集團對美容品業務的投資獲得巨大回報。

集團與北京生物製品所合作生產「人血白蛋白」項目（含「人胎盤片」、「人胎盤組織液注射劑」），已獲中國生物技術集團辦公會批准，現正在洽談具體協議中。

本集團與北科生物合作項目－「貴州省幹細胞再生醫學產業化基地」，目前幹細胞重點研究實驗室、幹細胞庫已在建設中。同時，雙方合作「ACTL™抗腫瘤靶向性細胞免疫治療技術」已開始啟動。

團隊建設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打造專業、勤勉、負責、富於創業熱情和創新精神的團隊。集團管理層成員姚廠發先生於2011年底獲「貴州省優秀企業家」稱號。

前景展望

有關數據顯示，2011年中國已成為世界第三大藥物市場，2018年會取代日本成為世界第二大藥物市場。因此，分享中國醫藥市場高速成長的成果，成為中國醫藥市場上具有獨特創新產品和技術、擁有完善的營銷網絡和豐厚的經營資源並極具競爭力的製藥集團是本集團持續努力的目標。

同時，生物醫藥和技術產業在世界範圍內發展最為迅速，據權威專家判斷，隨著化學藥創新越來越難，競爭越來越激烈，至2020年，生物藥品將佔據整個藥品銷售三分之一以上。根據這一發展趨勢，中國於近期頒布的「醫藥工業十二五計劃」將生物醫藥和技術產業列為頭等發展的產業，在研發、技術轉化、市場進入等方面都給予了非常優惠的政策支持。可以預見，生物醫藥和技術產業發展的春天已經到來。

董事認為，在行業景氣持續向好和政策有利的背景下，在跨越式發展規劃指導下，本集團繼續推進既定發展總體策略：整合渠道和內部資源體系，適應「新醫改」帶來的國家行業和市場變化；完善以醫保目錄獨家品種為核心產品帶動處方藥整體增長的業務模式，以建立全國性品牌為契機，加速OTC產品增長，適應政策導向趨勢，擴大《國家基本藥物目錄》品種的市場覆蓋區域及市場佔有份額；加快研發具有獨立知識產權的生物蛋白類新產品、胎盤類血液製品、幹細胞產品，形成以創新產品和創新技術為基礎的集團持續競爭能力；繼續建構能正向反映集團估值的市值管理體系，提升和保障股東權益。

具體任務：

1. 以營銷為主導，進一步提高市場佔有率。處方藥營銷：繼續以「易孚」、「易貝」、「芪膠升白膠囊」、「止嗽化痰丸」為主品種，做足主產品帶動其它產品發展的功夫。加大醫生工作力度，使之成為更多醫生診療的主要處方。同時，繼續推行「鄉村計劃」，通過對縣級以下市場和小區醫院的滲透，擴大《國家基本藥物目錄》品種的市場佔有份額。非處方藥營銷：以打造「婦科再造丸(膠囊)」為中國女性寒症疾病第一品牌為契機，在乘勢進入全國性及重要區域的連鎖藥店體系的同時，以廣告拉動、地面促銷跟進等方式提高單店的銷售額。另外，以「金紫肽」產品開闢極具空間和成長性的保健品市場，利用已有、成熟美容院線、專業賣場連鎖體系，根據產品特性，嫁接不同模式的營銷推廣組合，以期「金紫肽」取得市場的快速突破。
2. 以國家新GMP標準為指引，重新規劃集團產業佈局，加快內部資源整合。按照集團規劃，在貴陽沙文生態園區已動工的集團新廠區一期工程，將建成在中國設備、均屬工藝先進的中成藥生產基地，新建膠囊、片劑、糖漿、酏水、注射劑等七個劑型生產車間，計劃在2013年底建成，計劃總投資逾8億港元。同時，加快以人胎盤和臍帶血為基礎原料的生物製品及技術生產基地建設，其中，「金紫肽」產品生產線項目在2012年10月投入運營，「幹細胞重點研究實驗室」、「幹細胞庫」項目在2013年初投入運營，「人神經生長因子注射劑」在2013年通過GMP認證並投入運營，「人胎盤血白蛋白」等胎盤類產品項目在2013年底建成，生物類項目計劃完成總投資約6億港元。這些項目將充分利用政府給予的優惠政策，按照國家新GMP標準及集團長遠發展計劃，注重產品質量，強化責任人制度，嚴控原材料採購、加工、檢驗、儲運等所有環節，實現全員、全過程、全方位參與質量管理。

3. 緊緊抓住當前新藥及技術創新的大好時機，加快發展新產品、新技術。根據集團產品鏈規劃和市場需求，利用現有平台，創造新型合作機制，在生物工程蛋白藥物及多肽產品、基因治療藥物、幹細胞治療產品領域，與有出色創新能力的國內及國際藥品研發機構展開多層次合作，並引進優秀科學家壯大集團研發團隊，有效利用政府鼓勵創新基金無償、持續投入，不斷推出產品和技術。同時，把控好研發投入節奏，細化投入與進度安排，並引入風險控制機制和相關崗位設置，切實防範研發風險。
4. 根據香港資本市場特點，引入市值管理的理念和做法。定期安排管理層和投資者會面，及時報告集團業績和主要工作情況，加強同投資者的溝通；通過對集團戰略、產品、競爭力、成長性、財務規劃及成本、人力資源優勢等元素的重新梳理，使集團價值體系更加完整、清晰，引導資本市場形成對集團的準確估值，使集團市值隨集團發展而穩步上升。
5. 加快集團內部人力資源整合速度，因應集團傳統中藥、生物藥及技術、保健品各個平台的形成，打造在這些領域內在一流的研發、生產、市場銷售和管理的團隊。根據集團業務發展的需求，加大力度引進高層次技術、生產管理、市場銷售人才，同時不斷提升現有在崗員工的專業素質。另外，優化激勵機制，激發集團員工的創業熱情，形成集團的更具執行力、創新性、向上、包容的企業文化。

6. 在積極拓展中國市場的同時，加強同政府的關係。主動將集團自身發展納入到地方經濟發展的大格局中，在增加政府財政收入、解決就業、帶動相關產業發展等方面做出更大的貢獻；加快發展生物製品和技術產業，成為地方經濟產業佈局中高技術行業的排頭兵；繼續爭取政府對口部門對集團研發、技術改造的投入和支持。

總括而言，本集團一定銳意進取、開拓向上、加倍努力，同時，會審時度勢，防範風險，爭取以更好的業績回報股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其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中國及香港多間銀行提供的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作抵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095,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1,456,600,000港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的總負債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比率計算）約為0.8%（二零一一年：約1.0%）。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529,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2,179,20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維持於約11.9（二零一一年：約10.0）的穩健水平。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2,96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2,5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0.2%（二零一一年：約0.2%），而融資成本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並無重大變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無）。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由中國多間銀行提供的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約為31,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32,300,000港元），均為一年內到期的短期銀行貸款。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由(i)本集團的若干廠房及機器；(ii)本集團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樓宇；及(iii)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簽立的企業擔保作抵押。

季節性或周期性因素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無受任何季節性及周期性因素的重大影響。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賺取的收益及產生的成本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的匯率於本年度內並無大幅波動。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幣匯率波動風險不大，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財政政策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一般以其內部產生的資源以及中國及香港多間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大部份上述融資之利率乃參考中國及香港銀行利率計算。銀行存款及借貸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買技術知識／專利、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購買土地的已訂約承擔分別約為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700,000港元）、約78,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84,100,000港元）及約61,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約為816,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僱員、培訓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共有887名僱員（二零一一年：1,130名），其中877名以中國為基地，其餘於香港工作。本集團根據僱員的經驗、資歷、本集團的表現及市況釐定僱員薪酬。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94,94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32,627,000港元）。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成本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營業額7.2%（二零一一年：2.8%）。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的僱員均有參與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管理層及僱員設立結構緊密而有系統的培訓計劃。本集團於本年度向其僱員提供定期管理及技術相關的課程。

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紅股發行

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3.4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股份5港仙（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3.4港仙），總計約202,468,000港元，並按每持有五股現有普通股獲發一股新普通股之基準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進行紅股發行，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而倘獲通過，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連同紅股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分別派付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預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

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建議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發行紅股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後，方可作實。建議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發行紅股之權利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為釐定建議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發行紅股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發行紅股，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紅股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派付及寄發。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本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項下的規定標準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已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委員會現有成員為非執行董事譚顯浩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孔祥復教授、曹宏威教授及韓耀明先生。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由委員會審閱，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以及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uahanbp.com.hk>可供查閱。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名單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岳先生、鄧杰先生、龍險峰先生及周崇科先生，非執行董事黃一林先生（林舒敏女士為其替任董事）及譚顯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祥復教授、曹宏威教授及韓耀明先生。

代表董事會
華瀚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岳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